

中办国办印发《地方党政领导干部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制规定(试行)》

[上紧接1版]在职责范围内对本地区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负直接责任。县级以上地方承担重要生态环境保护职责的部门依规依法履行本行业或者领域生态环境保护职责,对本行业或者领域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实施监督管理,对本行业或者领域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负责。

第二章 职责

第六条 地方党委主要负责人生态环境保护职责主要包括:

(一)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上级党委的决定和相关党内法规、法律法规,组织落实深化生态文明体制改革任务要求;

(二)推动将生态环境保护融入经济社会发展全局,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调查研究,调度督促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重要目标任务进展情况,推动构建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空间格局;

(三)组织推动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研究缓解本地区生态环境保护结构性、根源性、趋势性压力的重大措施;

(四)统筹协调各方抓好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督促推动党委和政府领导班子成员及有关部门落实生态环境保护责任,支持人大、政协监督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第七条 县级以上地方政府主要负责人生态环境保护职责主要包括:

(一)认真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上级党委和政府、本级党委的决定和相关党内法规、法律法规,落实深化生态文明体制改革任务要求。

(二)组织制定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并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按照规定组织编制发布省级、市级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保证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落实主体功能区战略,充分衔接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作出重大行政决策应当对环境影响和环境效益进行分析预测,推动产业结构、能源结构、交

通运输结构和城乡建设发展绿色转型。

(三)督促推动政府领导班子成员、政府有关部门及其负责人落实生态环境保护责任。

(四)组织推动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开展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专题调查研究,定期分析生态环境形势、研判生态安全风险,调度督促生态环境质量改善、减排等方面约束性指标完成情况,研究解决生态环境保护重大问题。

(五)强化财政对美丽中国建设的支持力度,确保投入规模同建设任务相匹配。

(六)统筹推进生态环境治理体系、监管体系、市场体系、法规政策体系建设和教育培训、科技支撑等工作,组织完善分级负责、属地为主、部门协同的生态环境应急责任体系。

第八条 县级以上地方政府分管生态环境保护负责人职责主要包括:

(一)协助政府主要负责人抓好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组织制定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决策部署,上级以及本级党委和政府的决定和相关党内法规、法律法规的具体措施;落实深化生态环境领域体制改革部署。

(二)组织实施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制定年度重点工作计划,按照规定组织编制生态环境质量限期达标或者改善规划、方案,督促落实生态环境保护各项目标任务。

(三)组织协调生态环境部门和有关部门及时分析生态环境形势,建立健全生态环境问题发现机制,研究解决生态环境领域重点难点问题。

(四)按照党委和政府部署要求,组织开展生态环境保护监督检查、考核等工作,指导生态环境专项整治和联合执法。

(五)指导推进生态环境保护监管能力建设,提高队伍专业化水平。

(六)推动完善生态环境风险报告和预警机制,组织开展突发生态环境事件应对处置工作。

第九条 县级以上地方政府分管承

担重要生态环境保护职责相关部门的负责人,协助政府主要负责人落实分管行业或者领域的生态环境保护责任,指导分管行业或者领域将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纳入相关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督促抓好相关生态环境保护重点工作、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和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整治,按照职责分工抓好分管行业或者领域生态环境隐患排查、应急处置。

第十条 县级以上地方党委和政府领导班子其他成员按照职责分工,督促指导有关部门依规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动员社会力量积极参与、支持、监督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第十一条 市级以上地方生态环境部门负责人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决策部署,执行上级以及本级党委和政府的决定和相关党内法规、法律法规,组织制定并实施本地区生态环境保护相关政策、规划、标准,组织起草生态环境保护地方性法规和地方政府规章草案,组织本部门以及下级生态环境保护部门切实履行监督责任,在职责范围内承担本地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直接责任。

第十二条 县级以上地方承担重要生态环境保护职责的部门负责人组织推进、监督指导本部门负责的生态环境保护重点任务,及时研究解决本行业或者领域发生的突出生态环境问题,完善有关政策,承担本行业或者领域生态环境保护责任。

第三章 监督追责

第十三条 在中央和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对地方党政领导干部生态环境保护责任落实情况进行督察。加强审计监督与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贯通协调,用好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结果,形成监督合力。

第十四条 将地方党政领导干部落实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制情况作为生态环境保护考核评价的重要方面,加大考核结果应用和问题整改力度。

第十五条 落实生态环境保护责任

制,应当控制开展监督检查的总量和频次,优化精简考核体系、指标和方式,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切实减轻基层负担。

第十六条 党委组织部门在考察地方党政领导干部时,应当按照规定把生态文明建设情况作为考察评价的重要内容。

第十七条 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在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中不履行或者不正确履行职责,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依规依纪依法追究责任;涉嫌职务违法、职务犯罪的,依法追究有关责任:

(一)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的决策部署不力,做选择、搞变通、打折扣;

(二)落实生态环境保护责任不到位,搞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敷衍塞责,失职失责;

(三)作出的决策违反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的政策和相关党内法规、法律法规;

(四)致使生态环境问题突出、生态环境状况恶化,发生严重生态环境损害;

(五)其他应当追究责任的情形。

第十八条 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及时报告失职行为并主动采取补救措施,有效预防或者减少生态破坏和环境污染、挽回生态环境损害损失或者消除不良影响,或者积极配合问责调查、主动承担责任的,可以依规依法从轻或者减轻追究责任。

对党中央以及上级党组织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决策部署不执行或者执行不力,不顾生态环境盲目决策,突破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和资源利用上线,造成严重后果或者严重影响社会影响的,应当依规依法从重或者加重追究责任。

第四章 附则

第十九条 本规定由生态环境部商中央组织部解释。

第二十条 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施行。(完)



周叔屏

弃商从戎 赤胆忠魂

新华社武汉7月29日电 夏日炎炎,记者来到湖北省安陆市,见到59岁的周文进时,他正在给5岁的小孙子讲述周叔屏英勇抗日的故事。谈及爷爷壮烈牺牲的场景,他突然挺直腰板,表情肃穆,嗓门陡然提升。84年前那悲壮一幕,仿佛再现。

1941年7月29日晨,湖北安陆笼罩在阴雨中。为掩护新四军突围而遭日伪军俘虏的新四军第5师安随游击支队支队长周叔屏,正被押解前往烟墩店。鲜血从他被枪托磕裂的嘴角淌下,但他脸上没有露出半点痛苦。面对冰冷的刺刀,他突然放声大笑:“杀我容易!但中国几万抗日人民,你们杀得绝?”笑声未落,乱刀刺穿了他的胸膛……

“周叔屏是安陆人民的抗日英雄。”安陆市档案馆副馆长郭世鸿说,在牺牲前的3年里,周叔屏弃商从戎,组建抗日武装,多次击退敌军进攻,为新四军在安陆开辟抗日根据地奠定了基础。

安陆,地处鄂中东部,曾是新四军五师的指挥中心。1938年,武汉会战后,安陆沦陷。一时间,当地土匪蜂起、日伪横行。动荡的局面深深触动了时年37岁的周叔屏。

周叔屏出身书香门第,在烟墩店做杂货生意。他为人仗义,常接济贫苦乡邻,对日寇深恶痛绝,在安陆颇有威望。见社会动荡,早怀报国志的他挺身而出,集百余支枪成立武装自卫队。

当时,国民党安陆县长曾极力拉拢周叔屏,但其消极抗日,令周叔屏痛恨不已。安陆沦陷后,日伪“维持会”也曾尝试收买周叔屏,但他对此极为不齿。

1939年6月初,日伪军到安陆岔路口一带“扫荡”。周叔屏得到情报后,集合部队设伏。岔路口位于白兆山与府河之间,当日伪军到来时,周叔屏率先打响了第一枪。霎时间,枪声大作,日伪军猝不及防,狼狈而去。

周叔屏退敌消息传遍鄂中。7月下旬,新四军豫鄂独立游击支队派联络员到周叔屏驻地,正式邀请他加入新四军。周叔屏久慕中国共产党抗日主张,毫不犹豫,毅然加入。

7月24日,时任新四军豫鄂独立游击支队第一团队政治委员的周志坚,将周叔屏的武装编入新四军豫鄂独立游击支队一大队,周叔屏任大队长。

当年10月,周叔屏带队与数百名偷袭京山城东北新街日伪军的新街战斗,是新四军在鄂中地区的首次重大胜利。之后,支队党委批准他加入中国共产党。

1941年7月28日,周叔屏护送周志坚渡过府河后,在白兆山下遭敌突袭。不幸的是,突围时,周叔屏小腿中弹,被日伪军抓获,次日英勇就义。在为周叔屏举行的追悼会上,时任新四军第五师师长李先念写下挽联:“渡府河思君功绩,望碧山壮我军心。”

英雄虽逝,精神永存。多年来,安陆市将周叔屏等英烈的事迹编成册,修缮革命旧址,建设烈士陵园,传承红色精神,弘扬红色文化。

周文进从小听大人讲爷爷周叔屏的抗日故事。如今,作为王贞镇唐僧村驻村干部,他积极打造乡村红色文旅品牌,把安陆抗日历史讲给更多人听。“爷爷的英雄故事一直激励着我。我们不管走多远,都记得从哪儿来,为啥而拼。”他说。

在安陆,红色精神代代相传。赵棚镇“70后”叶小伍从小受红色文化熏陶,早年参军,屡获表彰。2010年,他毅然返乡创业,投身蓝莓产业,带动村民致富增收;参与安陆文旅融合,打造红色旅游重要节点。叶小伍说:“安陆是一片红色沃土。当年,抗日英烈举枪保卫家乡;如今,我们以真抓实干传承伟大抗战精神。”(新华社记者 田中全)

风雨中的坚守

■ 实验小学 严懿桐

受台风“竹节草”影响,海安下了一场大雨。风雨虽大,却有一些人的坚守让我格外感到温暖。

我趴在车窗边向外看,狂风呼呼,雨点“噼里啪啦”打在车窗上,路边的树被吹得东倒西歪,路面很快就积起了深深的水洼。路上车辆很少,行人更是寥寥无几。突然,一个黄色的身影闯入我的视线,原来是一位外卖小哥。他穿着雨衣,可雨水还是不停地从帽檐滴落,打湿了他的脸庞。他小心翼翼地骑着电动车,后座上驮着外卖箱,生怕餐品被淋湿。尽管风雨这么大,他还在努力给大家送餐,我心里很感动。

这时,妈妈指着路口说:“看,交警叔叔也在坚守岗位呢!”我连忙望去,只见交警叔叔站在雨中,雨水已经打湿了他的制服,可他还是一丝不苟地指挥着交通,保障道路的通畅。

在这狂风暴雨中,还有很多像外卖小哥、交警叔叔这样的人,他们为了大家的生活和出行不受影响,默默付出、辛勤工作。他们是我心中的英雄,我要向他们学习,长大后也做一个对社会有贡献的人。

(指导老师 孙婉佳)



阳光交易 至诚服务

海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采购信息公告

工程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标段名称	招标单位	招标方式	合同估算价(万元)	投标截止时间
	海安市北凌河水质提升工程项目	海安市北凌河流域排水主管网排查整治项目开发区污水主管网修复施工二标段(和諧路、立发大道等)	海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公开招标	772	2025-08-08 09:00:00
	海安市北凌河水质提升工程项目	海安市北凌河流域排水主管网排查整治项目开发区污水主管网修复施工一标段(合和路、开发大道等)	海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公开招标	823	2025-08-08 09:00:00

海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中标信息公告

工程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标段名称	招标单位	开标时间	中标候选人	中标价(元)	中标项目经理	工期/供货期
	海安市曲塘镇中小学塑胶运动场翻新工程	海安市曲塘镇中小学塑胶运动场翻新工程施工	江苏国奥建设有限公司	2025-07-24 09:00:00	李建伟	673766.72	薛贵茂	25

备注:海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授权发布,详情请登陆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nantong.gov.cn>,具体信息以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的信息为准。

咨询电话:工程建设类项目:0513-81819535;产权交易类项目:0513-81819589;监督电话:0513-81819509

公 告

海安鑫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拟对

海安市海安镇凤山路28号普洛斯智

慧产业园2#楼1处闲置资产进行公开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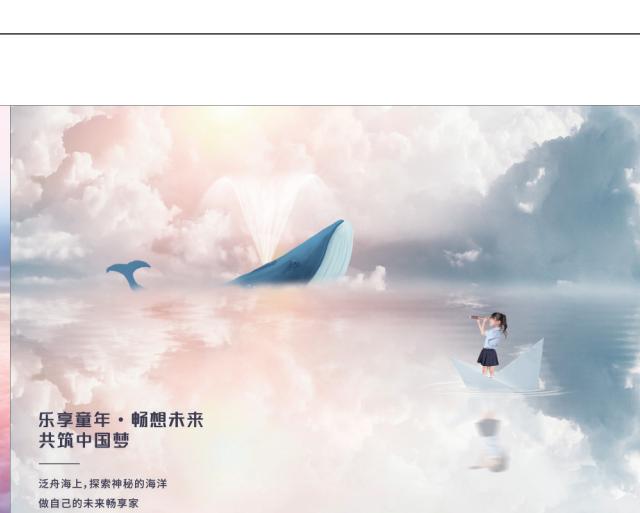
置,现予以公告。
具体信息详见海安市限额以下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江苏海安商贸物流集团有限公司拟对

海安市城东镇黄河路28号刘缺花苑8#楼(公安号84#楼)1处闲置资产进行

公开处置,现予以公告。

具体信息详见海安市限额以下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近年来,墩头镇积极引导果农发展梨果新品种,坚持绿色种植、科学管理,提升经济效益。图为果农在采摘“苏翠1号”梨以供应市场。

周强 摄